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现行《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不再设监事，在公司董事会中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的职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1、煤炭、水泥、电力和房地产受经济运行周期影响的风险。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煤炭价格存在波动。水泥行业可能面对市场需求下行，竞争加剧，经营业绩继续下滑，生产成本上升，安全、环保低碳合规运行的风险。受社会用电量增速变化、新增装机投产及水电发电小时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燃煤机组发电利用小时数可能发生波动；风况变化也可能影响风电机组发电利用小时数；电改政策深入推进，上网电价存在波动风险。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对房地产市场影响较大，市场复苏缓慢。以上行业变化将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2、未来资本支出压力较大的风险。受电力等行业固定资产占比普遍较大的行业特点影响，随着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可能存在资本支出压力较大的风险。随着新建项目投资进度推进，公司债务规模及财务费用压力可能进一步加大。

3、公司为投资控股型企业风险。公司属于投资控股型企业，其经营成果主要来自于下属子公司。公司对下属子公司进行控股且具有实际控制权。未来随着公司下属子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升，母公司有望持续、稳定地从其子公司获得分红，从而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一定的盈利支撑。但若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子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等，将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国资委，其资产重组事项决策受省政府影响较大。如果未来福建省政府、福建省国资委对福建省省属国有企业的发展战略、业务定位及能化集团架构进行调整，要求进行国有股权转让、资产划转等，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情况造成一定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0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4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0
四、 资产情况.....	30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2
六、 负债情况.....	3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4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5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5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5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5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7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7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8
财务报表.....	40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0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本集团/福能集团/能源集团	指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省政府	指	福建省人民政府
省国资委	指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	指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
能化集团	指	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材控股	指	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联美集团	指	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水泥	指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新材公司	指	福建省福能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福能股份	指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福能租赁	指	福建福能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福能期货	指	福能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公司	指	福建省福能兴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	指	福能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福能担保	指	福建省福能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福能物流	指	福建省福能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永安煤业	指	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石化集团公司/福建石化/石化集团	指	福建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福能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Energy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FuNengGroup
法定代表人	谢基颂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0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晋安区塔头路 396 号福建能源石化大厦第 8 层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晋安区塔头路 396 号福建能源石化大厦第 8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11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fjnyjt.com/ ; http://www.fjcoal.com/
电子信箱	fnjt@fjnyjt.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许荣斌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塔头路 396 号福建能源石化大厦第 8 层
电话	0591-87808330
传真	0591-87752516
电子信箱	fnjt@fjnyjt.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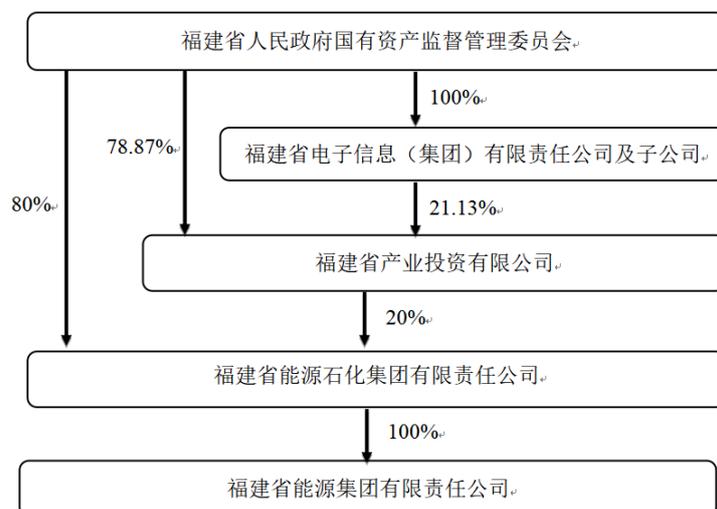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控股股东对发行人持股比例为100%，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持股比例为100%，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主要持有福建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等股权。上述股权均不存在股权质押等资产受限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王贵长	董事长	免去	2024年7月	2024年7月12日
董事	林中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辞去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仍为公司董事	2024年7月	2024年7月12日
高级管理人员	张宏图	副总经理	免去	2024年7月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	肖飞鹏	副总经理	免去	2024年7月	不适用
董事	谢基颂	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新任职	2024年7月	2024年7月12日
董事	许荣斌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新任职	2024年7月	2024年7月12日
董事	张成东	董事	新任职	2024年7月	2024年7月12日
高级管理人员	张梁栋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新任职	2024年7月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	周阳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新任职	2024年7月	不适用
监事	陈斌	监事	免去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14日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5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83.33%。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谢基颂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谢基颂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许荣斌、林中、彭家清、张成东

发行人的监事：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有关文件规定、《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闽国资函改革〔2024〕166号）相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决定，同意公司不设监事，免去陈斌同志公司监事职务。在公司董事会中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的职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发行人的总经理：许荣斌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许荣斌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梁栋、周阳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p>公司业务范围</p>	<p>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医疗服务；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煤炭及制品销售；矿物洗选加工；远程健康管理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水泥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固体废物治理；国内贸易代理；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发行人聚焦清洁高效发展能源产业、聚焦产融结合发展金融产业，突出优势稳步发展新材料与建材建工地产业，力争培育形成两个以上具有核心竞争能力的产业支撑。发展高效清洁能源，巩固并发挥电力产业的支撑和龙头作用的基础上，将金融板块打造成集团的重要支柱产业，将建材建工与新材料产业形成产业新的经济增长点，拥有包括福能股份、福建水泥、福能租赁等上市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在内的多个全资或控股企业，发行人在保持省内能源供需平衡中发挥重要作用，为新福建建设提供长期稳定的能源产品及其延伸服务。</p>
---------------	---

<p>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p>	<p>1、煤炭业务：煤炭产业是公司传统行业。权属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开采、洗选、销售等。产品多用于燃煤发电和煤化工产业。近年来受去产能政策影响，公司煤炭板块子公司按照政府要求陆续关闭退出部分。公司煤炭开采、销售以无烟煤为主，主要的煤炭销售客户与公司签订了长期购销协议。</p> <p>2、电力业务：公司子公司福能股份主要业务为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截至报告期末，控股运营发电装机容量 609.60 万千瓦。福能股份控股运营发电机组主要为风力、天然气、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发电机组，高效节能的热电联产机组和大容量、高参数燃煤纯凝发电机组，清洁能源发电装机占比 56.35%。福能股份已形成风力发电、天然气发电、热电联产、燃煤纯凝发电和光伏发电等多种类电源发电业务组合。福能股份将天然气发电、燃煤发电（含热电联产、燃煤纯凝发电）、新能源发电（含风力发电、光伏发电）所生产的电力产品全部销售给电网公司、售电公司 and 市场批发用户等，热力产品销售给工业园区用热企业。</p> <p>3、商贸业务：公司子公司福能物流从事贸易业务，福能物流是公司唯一的煤炭集中采购平台，承担着集团煤炭保供任务，同时是公司燃料一级采购主体、燃料管理职能延伸服务平台、燃料专业化管理技术支撑平台。主要业务包括国内外煤炭采购运销、燃料供应链构建与发展、市场煤交易平台运营与管理及其他燃料增值服务等。除保障权属燃煤电厂的用煤需求外，福能物流凭借与上游矿、路、港、航等企业的紧密合作关系，已成为集煤矿、海运、港口、销售网络“四位一体”的面向整个福建省的大型煤炭供应企业。</p> <p>4、水泥建材业务：现有福建水泥、建材控股、新材公司。公司子公司福建水泥为福建省水泥行业传统龙头企业，专注水泥主业发展，坚持提升资产质量。2006 年 12 月，福建水泥被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列入“国家重点支持水泥工业结构调整大型企业（集团）名单”中重点支持的 60 家企业之一，拥有新型干法熟料水泥生产线共 7 条，熟料设计产能 954.5 万吨、配套水泥产能 1240 万吨；生产的产品主要有“建福”和“炼石”两个品牌的各等级硅酸盐水泥，通过公路、铁路运输将产品送往目标市场。建材控股为混凝土生产企业，产能规模合计 510 万方/年，，荣获 2024 混凝土行业百强企业和 2024 混凝土行业重点工程优质供应商。新材公司主要从事发电和冶炼行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建筑用花岗岩矿（机制砂）等业务。</p> <p>5、建筑施工及房地产业务：公司建筑施工及房地产业务主要由联美公司及其项目公司经营，主要从事建筑施工服务和房地产项目开发。联美集团及其子公司拥有房地产开发二级、建筑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等 20 余项资质。近五年，先后获国家优质工程奖 1 个，省级优质工程奖 5 个多个奖项。“联美建设”“美伦地产”品牌已有较高市场美誉度。</p> <p>6、金融业务板块：公司金融板块发展有序，综合服务性强，拥有福能期货、财务公司、福能租赁、保险经纪、股权公司和福能担保等数家全资或控股金融企业，其中福能租赁（NEEQ：832743）为新三板挂牌公司。业务包括资金管理、信贷服务、期货经纪、融资租赁等多个领域，通过多元化的金融服务为集团的主营业务提供支持，并为外部客户提供专业的金融服务。公司还参股了海峡银行、兴业信托等金融机构。</p>
-----------------------------------	---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煤炭行业：2024年我国煤炭消费增速有所放缓，其中，电力行业在清洁能源高速增长挤出影响下，用煤增速明显放缓；钢材和建材行业受下游需求低迷影响，用煤量均不及上年同期；只有化工行业在新型煤化工产能投产带动下，用煤增速明显提升，但整体体量仍偏小。在前期增产保供政策效应持续显现的背景下，2024年以来国内煤炭产量保持高位；2024年以来，煤炭价格整体呈下行趋势。短期内煤炭供给宽松格局难改，煤炭价格或将延续疲弱走势。煤炭产业是公司的传统业务，但近年来受去产能政策影响，按照政府要求公司陆续关闭退出部分矿井，2023年煤炭市场行情高位回落使得煤炭产销业务盈利空间有所收窄。

（2）电力行业：2024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9.85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8%。截至2024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33.5亿千瓦，同比增长14.6%。2024年，福建省全年发电量累计完成3,545.7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84%；全社会用电量3,331.1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82%。2024年，贵州省全年发电量累计完成2,591.0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83%；全社会用电量1,901.8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73%。福能股份是以清洁能源发电和高效节能热电联产为主的电力企业，特别是可再生能源风电业务装机规模位居福建省前列。截至2024年末，公司控股运营总装机规模609.60万千瓦。2024年公司在福建区域总发电量178.42亿千瓦时，占福建省总发电量的5.03%；在贵州区域总发电量62.62亿千瓦时，占贵州省总发电量的2.42%。2024年，公司风电业务总体平稳，风电发电量60.14亿千瓦时，占福建省风电发电量的24.13%，能保持较好的经营效益。公司热电联产业务兼顾电力市场和热力市场，综合利用效率较高，有较好的经济性。公司天然气发电机组为福建省调峰机组，并执行福建省基数合同转让交易，从长周期看，能保持合理的运营收益。公司可再生能源风电业务装机规模、供热规模和供热能力位居福建省前列，公司保持福建省工业园区供热市场的龙头地位。

（3）商贸行业：随着近年来福建省经济发展，煤炭供需缺口逐步扩大。通过多年的业务实践，公司积累了良好的客户基础。福能物流连续三年荣获台江区“纳税大户”“十佳商贸企业”“供应链平台十强企业”称号。

（4）水泥建材行业：我国是水泥生产大国。2016年起，水泥行业开始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成为持续性特征。福建水泥为福建省传统龙头企业，连续十几年被评为福建省名牌产品和福建省“消费者信得过产品”“福建省用户满意企业”“福建省用户满意产品”称号，是省内各高等级设计院指定使用的专用水泥。公司水泥产品在福建省市场拥有较高的知名度、认可度和美誉度，在福建省内市场占有率长期位居前列。根据中国水泥网发布的“2024年中国水泥熟料产能百强榜”，公司水泥熟料产能排行第24位，居福建省内第一位。建材控股为混凝土生产企业，产能规模合计510万方/年，企业分布且靠近福清、莆田、厦门、漳州、龙岩、永定等地的核心市场。新材公司主要从事发电和冶炼行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建筑用花岗岩矿（机制砂）及石英砂矿采矿与加工，拥有龙海市竹坑尾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采矿权（资源储量3182.48万m³）、华安县水空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采矿权（资源储量4416.11万m³），是福建省固废综合利用骨干企业。

（5）建筑施工及房地产板块：房地产行业是一个具有高度综合性和关联性的行业。受房地产政策影响，房地产行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子公司联美集团坚持建筑施工和房地产开发“双轮驱动”的经营模式，为中国建筑500强，连续被评为福建省建筑企业100强，厦门市百强企业，已形成一定的品牌效应。

（6）金融板块：随着金融业改革持续深化，金融强监管、严问责、全覆盖成为常态。公司金融板块牌照种类丰富，权属金融企业按照“产融结合、以产带融、以融促产”的思路，以发展存量资产、完善金融牌照、优化产业布局、丰富产品结构为主线，加强风险防控和合规管理，作为集团资金管理、产业服务、筹融资、风险管理等平台，持续深化产融结合，服务实体经济，促进实体产业及金融产业的协同发展、互利共赢。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无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煤炭生产企业	15.29	14.50	5.16	6.24	16.38	12.60	23.07	6.33
电力生产企业	137.95	99.58	27.81	56.25	138.45	103.59	25.18	53.49
商贸企业	40.57	39.55	2.53	16.54	31.68	30.46	3.88	12.24
水泥建材生产企业	21.16	20.29	4.11	8.63	24.93	25.69	-3.03	9.63
建筑施工及房地产	8.14	6.12	24.78	3.32	24.89	21.42	13.94	9.61
期货及租赁金融业务	1.57	0.65	58.61	0.64	1.58	0.69	56.12	0.61
其他主营业务	17.63	17.13	2.80	7.19	16.75	15.49	7.53	6.47
其他业务	2.94	1.93	34.48	1.20	4.18	2.59	38.07	1.61
合计	245.25	199.76	18.55	100.00	258.84	212.52	17.89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电力	电力生产企业	137.95	99.58	27.81	-0.37	-3.87	10.44
商贸	商贸企业	40.57	39.55	2.53	28.05	29.85	-34.79
合计	—	178.52	139.13	—	—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煤炭生产板块

2024 年度，公司煤炭生产板块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主要系煤炭销价大幅下降，矿井老化，产能缩小，成本上升。

（2）商贸板块

2024 年度，公司商贸板块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部分成采购成本增加，部分销售价格下降，导致获利空间减少。

（3）水泥建材生产板块

2024 年度，公司水泥建材生产板块毛利率由负转正，主要是由于福建水泥主动调整生产布置，成本降幅高于售价降幅，生产成本下降所致。

（4）建筑施工及房地产板块

2024 年度，公司建筑施工及房地产板块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大幅下降，主要是房地产持续低迷，可确认收入和结转成本相应下降。

2024 年度，公司建筑施工及房地产板块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水泥钢材等施工材料价格下降，毛利率有所上升。

（5）其他主营业务

2024 年度，公司其他主营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系受宏观环境影响，医疗、机制砂等其他产业毛利率下降所致。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十四五”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省政府和省国资委及能化集团的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供给侧改革为主线，按省委、省政府关于国企改革的要求，把握我省构建“六四五”产业新体系、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等发展契机，主动融入福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时代大局，坚定做强做大主业，发挥国有企业示范和带动作用，落实对标世界一流管理行动方案，努力实现三个提升，即提升企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提升企业发展质量和效应；提升员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建设成产业结构更合理、管理更科学、科技更先进、文化更自信、员工更开心的一流企业集团。

“十四五”战略定位：立足福建，服务福建，发挥整合优势，走产业链整合、联动、融合发展之路，壮大产业龙头，引领产业集群，聚焦清洁高效能源、金融服务、新材料与建材建工。按照项目带动、成本领先、产融结合的思路，发展高效清洁高效能源、绿色材料，牵头和引领福建省能源产业发展，实现综合实力再提升、体制机制再优化、产业结构

再升级。

“十四五”发展目标和保障措施：力争培育形成两个以上具有核心竞争能力的产业支撑，完成已列入清单的落后及无效或低效产能淘汰退出，使资本布局结构更加合理；实施新型清洁高效能源的开发利用，全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助力清新福建建设；进一步拓宽发展空间，力争在国际化经营方面迈出较大步伐。积极争取省市支持，拓展新兴业务领域，加快人才队伍建设，加大资本运作，加强风险防范，通过获取发展资源；筹集发展资金、构建人才保障体系、构筑技术支撑体系、形成产业管理特色体系、提升企业文化软实力、推动数字化转型和产业数字化、加强企业党建、加强组织领导等措施，切实为集团“十四五”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支撑保障作用。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相关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较大。公司将密切跟踪产业政策及国内外原材料市场变化，加强原材料采购、库存、使用的精细化管理，努力控制成本支出。

（2）面对主业发展不平衡等风险。公司将积极获取发展资源，积极推进新兴产业培育，把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重点支柱产业来发展。筹集发展资金，构建人才保障体系，构筑技术支撑体系，形成产业管理特色，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目标。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与出资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对子公司实施管理，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依据产权关系，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根据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相关的部门，各部门和岗位均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和要求，机构独立。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并依法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与子公司均具有法人地位、各自经营范围内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并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根据公司章程审议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发行人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明确关联交易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公允及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原则。母公司与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间的关联方交易需在合并报表时抵销。

关联交易依据市场同类市场公允价值定价，并与其他企业的业务往来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采购、销售货物和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确定。关联交易采用转账结算。

公司通过《资金集中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严格规范系统内资金往来和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安排为：

1、定期信息披露安排：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披露年度报告，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且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交所相关定期报告编制要求，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2、临时信息披露安排：债券存续期内，当发生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债券价格、投资者权益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或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时，发行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后果，并持续披露事件的进展情况。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6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8.11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方资金存放款项和贷款	165.70
关联方筹融资相关收入	1.42
关联方筹融资相关费用	1.38
应收关联方款项	33.65
应付关联方款项	4.64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33.39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1年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福能01、21闽能源债01
3、债券代码	184108.SH、2180445.IB
4、发行日	2021年11月4日
5、起息日	2021年11月9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11月9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6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代理人）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5 闽能 02
3、债券代码	242860.SH
4、发行日	2025 年 4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4 月 2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9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闽能 01
3、债券代码	242716.SH
4、发行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9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
--------	-----------------------------

	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闽能 02
3、债券代码	188645.SH
4、发行日	2021年8月23日
5、起息日	2021年8月25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1年8月25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闽能 01
3、债券代码	240896.SH
4、发行日	2024年4月18日
5、起息日	2024年4月22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4年4月22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 闽能 02

3、债券代码	241125.SH
4、发行日	2024年6月13日
5、起息日	2024年6月17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4年6月17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9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4闽能03
3、债券代码	241458.SH
4、发行日	2024年8月16日
5、起息日	2024年8月20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4年8月20日
8、债券余额	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5295.SH
债券简称	22 闽能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情况正常，不涉及应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240896.SH
债券简称	24 闽能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情况正常，不涉及应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241125.SH
债券简称	24 闽能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情况正常，不涉及应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	241458.SH
债券简称	24 闽能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情况正常，不涉及应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0896.SH	24 闽能 01	否	-	10.00	0.00	0.00
241125.SH	24 闽能 02	否	-	10.00	0.00	0.00
241458.SH	24 闽能 03	否	-	9.00	0.00	0.00

注：25 闽能 01 起息日为 2025 年 4 月 14 日，25 闽能 02 起息日为 2025 年 4 月 25 日，不涉及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或整改情况。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240896.SH	24 闽能 01	10.00	3.33	0.00	0.00	0.00	6.67
241125.SH	24 闽能 02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41458.SH	24 闽能 03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等	其他项目披露事项
240896.SH	24 闽能 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	福建省能源石化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不适用	无

		66,666.67 万元用于对福建省能化石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出资	(有限合伙)运营正常。2024 年末,福建省能源石化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资产 28.80 亿元,净资产 28.78 亿元,2024 年净利润-0.01 亿元		
--	--	--	--	--	--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是 否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 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40896.SH	24 闽能 01	3.33 亿元偿还本息债务, 6.67 亿元用于基金出资	是	是	是	是
241125.SH	24 闽能 02	10 亿元偿还公司债券	是	是	是	是
241458.SH	24 闽能 03	9 亿元偿还本息债务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5295.SH

债券简称	22 闽能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1 月 20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 月 20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5 年 1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承诺、违约责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4108.SH、2180445.IB

债券简称	21 福能 01、21 闽能源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有效保障措施和具体工作计划，包括聘请债权人签订《债权代理协议》、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与账户及资金监管人签订《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付资金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息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8645.SH

债券简称	21 闽能 02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8月25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31年每年的8月2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日为2031年8月25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专门部门负责每年的偿付工作、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利用外部融资渠道、偿债应急保障预案、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40896.SH

债券简称	24 闽能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4年4月22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5年至2034年每年的4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34年4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41125.SH

债券简称	24 闽能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4年6月17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5年至2034年每年的6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34年6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41458.SH

债券简称	24 闽能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4年8月20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5年至2034年每年的8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34年8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未发生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庆瑜、林同霆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85295.SH
债券简称	22 闽能 01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丽泽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25 层
联系人	邓柏林
联系电话	010-56800258

债券代码	184108.SH、2180445.IB
债券简称	21 福能 01、21 闽能源债 01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6楼
联系人	何焱、林巧玲、王建峰
联系电话	021-68982502

债券代码	188645.SH
债券简称	21 闽能 02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669号博华广场
联系人	李丽娜、武振宇
联系电话	021-38032619

债券代码	240896.SH
债券简称	24 闽能 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9层
联系人	任贤浩、黄凌鸿、刘渊隆、盛琛竑、闵刚
联系电话	010-56051880、010-56051992

债券代码	241125.SH
债券简称	24 闽能 02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联系人	邓柏林、于思睿
联系电话	010-56800258

债券代码	241458.SH
债券简称	24 闽能 03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人	魏炜、张聪、盛卉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242716.SH
债券简称	25 闽能 01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联系人	任贤浩、黄凌鸿、刘渊隆、盛琛竑、闵刚
联系电话	010-56051973

债券代码	242860.SH
债券简称	25 闽能 02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4层

联系人	丘永兵、何淞扬
联系电话	0755-22622978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108.SH、2180445.IB
债券简称	21福能01、21闽能源债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债券代码	188645.SH
债券简称	21闽能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财政部于2023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

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17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

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6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解释第17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解释第18号）。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8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解释第18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解释第18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2024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所属企业德化美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德化县税务局龙浔税务分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德税龙浔税通〔2025〕258号、647号、648号、657号）补缴土地增值税，按收入金额比例追溯调整2024年初留存收益及相关项目期初数，其中：2023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减78,594,582.10元，2023年度税金及附加调增3,483,109.00元。

（四）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和会计差错对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2023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应交税费	542,060,867.45	82,077,691.10	624,138,558.55
未分配利润	8,152,712,473.64	-82,077,691.10	8,070,634,782.54
税金及附加	273,590,272.05	3,483,109.00	277,073,381.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8,523,692.09	-3,483,109.00	1,125,040,583.09

（五）对期初所有者权益的累积影响

2024.01.01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追溯调整前余额	940,216,578.62	-169,821,391.59	45,142,902.96	1,379,759,800.94	8,152,712,473.64

会计差错更正 追溯调整						-82,077,691.10
追溯调整后余额	940,216,578.62	-169,821,391.59	45,142,902.96	1,379,759,800.94	8,070,634,782.54	

续

2023.01.01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追溯调整前余额	912,435,065.02	-409,416,344.45	72,862,417.15	1,269,066,533.22	7,315,116,294.77	
会计差错更正 追溯调整						-78,594,582.10
追溯调整后余额	912,435,065.02	-409,416,344.45	72,862,417.15	1,269,066,533.22	7,236,521,712.67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财务公司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145.23	8.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7.71	5.02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1.63	23.73	
应收账款	由业务开展形成的应收账款	61.45	9.55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1.14	-16.00	
预付款项	由业务开展形成的预付款项	0.55	-41.07	预付供应商款项结算进度加快
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项	35.49	0.33	
存货	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	103.45	8.65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产成品）、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资产	由业务开展形成的合同资产	5.20	-44.85	主要为旧工程项目结算，新工程项目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31	-42.55	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到期收回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应收交易所货币保证金、应收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结算担保金、待抵扣进项税、预缴税金等	17.53	-12.93	
其他债权投资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尔法2016125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龙岩陆家地煤矿有限公司	0.00	-100.00	债权投资处置及到期收回
长期应收款	融资租赁款	1.06	-17.53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4.23	3.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对其他企业投资	38.58	26.24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5.78	3.26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土地资产、机器设备	293.14	-3.9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工程物资	29.92	52.80	主要系木兰抽蓄项目及花山抽蓄项目等在建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	1.52	3.62	
无形资产	软件、土地使用权、采矿及探矿权、海域使用权等	45.19	2.13	
开发支出	建阳市漳墩矿区地热探矿权	0.01	0.00	
商誉	被投资单位商誉	0.90	-21.57	
长期待摊费用	征地拆迁补偿费、装修费等	3.28	9.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政府补助、可抵扣亏损等	5.50	-5.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华福证券股权划转差价、预付设备、工程等长期资产款等	33.15	28.40	

（二） 资产受限情况**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货币资金	145.23	2.45	-	1.69
应收票据	1.63	0.15	-	8.99
投资性房地 产	5.78	0.19	-	3.28
存货	103.45	37.50	-	36.25
固定资产	293.14	0.60	-	0.20
无形资产	45.19	16.95	-	37.50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38.58	3.99	-	10.35
合计	633.00	61.83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4.64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4.64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4.64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3.4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 负债情况**（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210.06亿元和224.89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7.0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77.43	124.40	201.83	89.75%
银行贷款	-	11.76	9.8	21.56	9.5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50	-	1.50	0.67%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90.69	134.20	224.89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49.0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20.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30.00亿元，且共有66.0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464.58亿元和477.31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7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77.43	124.40	201.83	42.28%
银行贷款	-	54.68	180.28	234.96	49.2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8.16	31.28	39.44	8.26%
其他有息债务	-	0.33	0.75	1.08	0.23%
合计	-	140.60	336.71	477.31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49.0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20.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30.00亿元，且共有66.0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6.25	58.24	-37.76	部分短期借款到期予以偿还
应付账款	29.89	39.26	-23.87	
预收款项	0.05	0.09	-47.54	客户预付货款减少
合同负债	9.11	7.73	17.86	
应付职工薪酬	1.72	1.90	-9.51	
应交税费	5.68	6.24	-8.93	
其他应付款	27.94	26.73	4.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46	75.16	38.9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及中期票据转入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1.81	20.82	4.73	
长期借款	211.56	188.98	11.95	
应付债券	59.62	40.50	47.21	新发行公司债所致
租赁负债	0.75	0.72	3.94	
长期应付款	4.45	4.28	3.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87	5.40	-28.35	
预计负债	0.50	0.39	28.13	
递延收益	2.24	1.83	22.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0	4.98	10.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90	94.63	-41.98	一年内到期的中期票据转出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中核算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2.9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3.0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是	55.10	发电、供热	518.73	319.04	145.63	40.51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1.28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3.6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41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3.69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具体请参考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章节有关内容及前期已披露的临时公告。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
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23,017,246.54	13,338,705,329.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1,339,118.47	734,463,55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3,157,606.46	131,865,046.07
应收账款	6,145,273,520.80	5,609,549,703.12
应收款项融资	113,886,830.48	135,586,622.07
预付款项	54,618,399.04	92,684,319.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49,461,887.04	3,537,671,840.41
其中：应收利息	1,416,988.81	1,416,988.81
应收股利	45,753,450.00	51,144,415.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344,784,252.41	9,520,852,970.65
合同资产	519,638,164.14	942,232,481.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0,904,108.06	227,857,866.32
其他流动资产	1,753,414,628.74	2,013,723,223.80
流动资产合计	38,069,495,762.18	36,285,192,954.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24,586,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5,974,341.70	128,502,729.92
长期股权投资	16,423,387,482.18	15,824,472,389.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58,392,299.17	3,056,436,606.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77,638,213.62	559,401,604.71
固定资产	29,314,388,556.51	30,522,013,898.79
在建工程	2,992,413,283.59	1,958,386,875.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2,192,967.86	146,877,552.70
无形资产	4,518,817,780.96	4,424,505,151.95
开发支出	600,000.00	600,000.00
商誉	90,166,934.08	114,957,907.95
长期待摊费用	327,971,338.40	300,640,11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9,959,276.56	581,619,02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5,407,696.78	2,582,012,339.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227,310,171.41	60,225,012,694.72
资产总计	100,296,805,933.59	96,510,205,649.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25,327,304.62	5,824,442,975.9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88,557,963.88	3,925,845,374.33
预收款项	4,904,600.99	9,349,451.17
合同负债	911,026,406.07	772,941,480.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2,302,100.70	190,418,574.68
应交税费	568,388,429.50	624,138,558.55
其他应付款	2,794,126,007.29	2,673,163,792.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46,438,654.77	7,516,278,118.38
其他流动负债	2,180,811,696.34	2,082,395,353.66
流动负债合计	23,691,883,164.16	23,618,973,679.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156,346,547.53	18,897,688,844.81
应付债券	5,962,261,243.51	4,050,264,255.8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5,012,647.45	72,167,051.90
长期应付款	444,618,202.71	428,198,368.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87,178,423.76	540,364,407.89
预计负债	49,967,319.07	38,997,186.90
递延收益	223,852,168.79	182,722,759.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9,672,738.97	498,025,745.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90,136,849.67	9,462,958,055.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339,046,141.46	34,171,386,675.20
负债合计	58,030,929,305.62	57,790,360,354.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578,769,287.11	940,216,578.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8,908,016.09	-169,821,391.59
专项储备	50,518,695.30	45,142,902.96
盈余公积	1,399,825,462.74	1,379,759,800.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827,279,261.51	8,070,634,782.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895,300,722.75	21,265,932,673.47
少数股东权益	20,370,575,905.22	17,453,912,621.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265,876,627.97	38,719,845,29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0,296,805,933.59	96,510,205,649.38

公司负责人：谢基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3,072,608.39	2,012,609,57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5,119,442.26	689,168,252.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9,639.56	715,723.36
其他应收款	7,083,273,808.45	7,082,420,712.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300,000.00	47,000,000.00
存货	8,428.22	13,150.5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181,713,926.88	9,784,927,412.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16,213.79	5,716,213.79
长期股权投资	21,974,911,139.04	21,906,257,242.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35,209,016.43	1,358,597,697.7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806,233.09	30,686,388.93
固定资产	1,641,253.36	1,921,467.0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6,818,289.60	244,647,571.96
开发支出	600,000.00	600,0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4,308,010.45	1,424,308,010.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09,010,155.76	24,973,734,592.82
资产总计	35,990,724,082.64	34,758,662,005.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5,385,474.58	2,710,730,555.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071.34	12,071.34
应交税费	2,167,287.00	1,872,850.79
其他应付款	34,554,353.60	35,139,817.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63,872,745.57	3,993,105,661.1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105,991,932.09	6,740,860,955.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5,962,261,243.51	4,050,264,255.8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8,241,606.22	117,106,539.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807,793.15	93,571,388.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77,772,767.12	9,450,031,972.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47,083,410.00	13,790,974,157.21
负债合计	21,753,075,342.09	20,531,835,113.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1,150,071.04	40,190,779.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810,589.09	-55,516,527.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99,825,462.74	1,379,759,800.94

未分配利润	1,810,483,795.86	1,862,392,839.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237,648,740.55	14,226,826,892.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990,724,082.64	34,758,662,005.77

公司负责人：谢基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557,490,867.34	25,910,756,488.20
其中：营业收入	24,524,896,296.49	25,884,337,348.08
利息收入	32,594,570.85	26,419,140.12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064,371,958.30	24,379,117,052.21
其中：营业成本	19,975,515,979.33	21,252,451,636.90
利息支出	347,390.41	285,586.9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08,113.81	1,524,872.71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6,809,869.81	277,073,381.05
销售费用	327,982,998.28	325,966,742.28
管理费用	1,232,531,840.49	1,245,335,443.90
研发费用	209,794,401.13	172,492,616.37
财务费用	1,059,481,365.04	1,103,986,772.09
其中：利息费用	1,239,304,607.36	1,288,527,295.65
利息收入	191,753,295.09	197,847,539.55
加：其他收益	179,151,844.73	112,742,823.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10,100,792.09	1,388,839,084.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78,579,497.86	1,313,528,521.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59,556,244.98	26,508,827.46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40,376,516.89	-83,382,515.9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15,831,274.33	-139,162,808.0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6,607,779.33	42,890,018.69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253,080,812.73	2,880,074,866.19
加: 营业外收入	81,268,321.67	37,864,066.40
减: 营业外支出	38,620,514.71	75,954,832.13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5,728,619.69	2,841,984,100.46
减: 所得税费用	681,614,381.13	528,712,291.68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4,114,238.56	2,313,271,808.7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4,114,238.56	2,313,271,808.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8,564,099.22	1,125,040,583.09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5,550,139.34	1,188,231,225.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6,480,930.61	153,861,412.50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5,276,207.49	174,105,239.9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5,236,207.49	174,105,239.9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705,938.55	7,398,773.23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3,530,268.94	166,706,466.7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00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0,000.0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204,723.12	-20,243,827.47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80,595,169.17	2,467,133,221.2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3,840,306.71	1,299,145,823.0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6,754,862.46	1,167,987,398.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谢基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660,763.19	11,750,024.59
减：营业成本	8,304,569.16	8,325,602.05
税金及附加	1,637,640.75	2,645,105.5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2,871,958.69	35,276,013.2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07,055,855.04	511,498,624.08
其中：利息费用	645,609,828.70	687,147,930.13
利息收入	148,913,748.58	186,701,151.50
加：其他收益	1,116,033.18	1,144,287.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697,082,497.45	1,602,795,529.47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4,021,913.79	120,560,002.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599,868.46	26,214,527.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00,000.00	28,117,307.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74,594.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5,889,138.64	1,116,950,926.91
加：营业外收入	3,933.52	
减：营业外支出	50.00	171,103.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5,893,022.16	1,116,779,823.12
减：所得税费用	15,236,404.17	9,847,145.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656,617.99	1,106,932,677.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656,617.99	1,106,932,677.1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705,938.55	6,512,069.3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705,938.55	6,512,069.3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705,938.55	7,398,773.2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86,703.9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2,362,556.54	1,113,444,746.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谢基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539,042,384.74	28,120,017,206.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614,429.45	106,290,740.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6,153,263.05	4,722,131,650.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66,810,077.24	32,948,439,598.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63,108,382.39	20,207,917,068.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367,031.6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9,619,304.93	2,983,993,892.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1,467,782.27	1,702,871,782.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3,794,379.41	6,485,327,437.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43,356,880.67	31,380,110,18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3,453,196.57	1,568,329,416.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11,335,876.74	1,003,881,267.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3,583,308.60	1,213,587,929.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346,718.17	42,206,507.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615,776.50	2,299,441,621.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02,461.15	274,220,277.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5,184,141.16	4,833,337,603.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70,570,365.47	2,824,175,561.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1,109,569.22	947,812,218.9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120,207.83	58,933,778.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4,800,142.52	3,830,921,558.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9,616,001.36	1,002,416,045.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7,000,630.00	1,843,649,8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317,000,630.00	843,649,850.00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49,734,239.79	16,120,849,660.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8,052.63	3,501,001.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69,542,922.42	17,968,000,511.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293,150,815.97	13,652,702,663.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5,767,041.80	2,451,798,219.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36,159,458.89	699,984,879.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5,314.23	254,491,903.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07,053,172.00	16,358,992,78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10,249.58	1,609,007,724.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54.11	89,171.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6,308,091.52	4,179,842,35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32,842,855.93	8,153,000,497.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29,150,947.45	12,332,842,855.93

公司负责人：谢基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16,337.39	1,960,037.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007,867.72	662,742,44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224,205.11	664,702,484.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61,747.30	27,315,416.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23,754.85	11,025,605.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03,973.54	664,947,86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289,475.69	703,288,88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34,729.42	-38,586,397.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4,885,656.74	114,721,321.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6,956,371.34	865,308,757.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0.00	4,675,18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614,126.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6,458,654.58	984,705,26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44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8,324,963.22	191,824,870.2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8,324,963.22	191,884,315.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66,308.64	792,820,950.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24,580,000.00	4,909,8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6,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4,580,000.00	5,911,656,7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25,550,000.00	5,606,0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0,992,951.25	809,670,052.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4,337.55	12,015,17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6,097,288.80	6,427,775,22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482,711.20	-516,118,474.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551,131.98	238,116,07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2,105,463.85	1,663,989,385.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8,656,595.83	1,902,105,463.85

公司负责人：谢基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东升

